



平泉市公安局森林公安局

2023年度项目绩效自评工作报告

按照平泉市财政局的通知要求，为进一步规范项目支出管理，不断强化预算绩效理念，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益，我单位对2023年项目支出绩效进行了全面自评，现将自评工作报告如下：

一、项目概况

(一) 项目单位基本情况。

根据《平泉县森林公安局职能配置、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方案》规定，平泉县森林公安局的主要职责是：

- 1、负责贯彻执行森林公安工作的法律、法规和政策规定。
- 2、负责维护全县林区社会治安秩序,保护森林和野生动植物资源。
- 3、指导全县森林公安工作,协调和查处破坏森林资源、野生动植物和森林火灾的重大案件。
- 4、指导全县森林公安队伍建设管理和工作。
- 5、负责县委、县政府和县林业局、县公安局交办的其他事项。

平泉县森林公安局内设五个机构，分别为刑警中队、治安中队、法制中队、政工科、办公室。

机构设置：

部门机构设置情况

单位名称	单位性质	单位规格	经费保障形式
平泉市森林公安局	行政	正科级	财政拨款

(二) 项目基本情况。

按照预算管理有关规定，目前我单位部门预算的编制实行综合预算制度，即全部收入和支出都反映的预算中。2023年度平泉市公安局森林公安局项目预算资金-基本支出资金886.58万元：其中人员经费支出732.96万元、日常公用经费支出153.62万元；全部包含在部门预算中。

二、项目绩效自评工作组织开展情况

（一）项目的组织管理情况。

为加强绩效目标的过程管理，及时纠正偏差，建立项目跟踪工作机制。实时了解项目开展情况，动态掌握与反馈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、项目实施进程和资金支出进度。通过绩效评价，了解资金使用情况及取得的阶段性成果，总结项目资金管理的经验，及时发现项目资金管理中存在的问题，为规范支出管理，提高专项资金的使用效益，健全和完善项目支出和资金使用，完善预算编制、加强绩效目标管理和绩效考核等工作提供重要的参考依据。

（二）项目财务管理状况。

严格贯彻执行国家法律、法规和财务规章制度，落实《预算法》及市绩效管理工作的有关规定，进一步规范财政资金的管理，强化财政支出绩效理念，提升部门责任意识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。

2023年，严格按照专项经费开支范围，本着专款专用、厉行节约、严格管理的原则。资金统筹用于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。

三、项目绩效目标实现和质量情况

2023年度本级财政将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已全部拨付到位，用于人员支出和日常公用支出，有效地保障了机关正常运行。